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Quanzhou Huixin Micro-credit Co., Ltd.*

泉州匯鑫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77)

補充公告

有關收購目標公司股權之須予披露交易及關連交易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月22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匯鑫行建議收購目標公司銷售股份。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此澄清及補充：

- (1) 根據目標公司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該公告第3頁所述目標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的正確數字應為人民幣90,916,383.27元。因此，根據目標公司之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建議收購事項之代價約人民幣18.5百萬元(相當於約港幣20.4百萬元)乃根據匯鑫行與賣方經公平磋商，並參考目標公司截至2023年6月30日之未經審核綜合資產淨值(人民幣90,916,383.27元)而釐定；及
- (2) 賣方銷售股份的原始收購成本為2.40百萬美元(相當於約港幣18.8百萬元)，即賣方對目標公司的相關出資金額。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該公告所載之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為供說明，本公告中以人民幣計值的金額乃按人民幣1.00元兌港幣1.10元及按1.00美元兌港幣7.82元的匯率已分別換算為港幣。概不表示任何港幣、人民幣或美元金額已經或可能已或可以按有關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兌換，或根本不能兌換。

承董事會命
泉州匯鑫小額貸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吳智銳

中國福建省，2024年1月23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吳智銳先生、周永偉先生、顏志江先生及劉愛琴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蔣海鷹先生及蔡鎔駿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鄭文堅先生、楊東先生及楊章華先生。

* 僅供識別